

<<企业所得税汇算清缴操作指南>>

图书基本信息

书名：<<企业所得税汇算清缴操作指南>>

13位ISBN编号：9787010060200

10位ISBN编号：7010060207

出版时间：2007-1

出版时间：人民出版社

作者：辛连珠,张辉

页数：303

版权说明：本站所提供下载的PDF图书仅提供预览和简介，请支持正版图书。

更多资源请访问：<http://www.tushu007.com>

<<企业所得税汇算清缴操作指南>>

内容概要

《企业所得税汇算清缴操作指南》内容包括《企业所得税年度纳税申报表》设计的逻辑结构；《企业所得税年度纳税申报表》主要行次填写示范；查账征收企业《企业所得税预缴纳税申报表》填写示范等。

<<企业所得税汇算清缴操作指南>>

作者简介

张辉，1976年4月，进上海燎原灯具厂工作；1985年7月毕业于上海市二轻职工大学工业电气自动化专业；1991年4月，担任厂工会主席、工会职工技协主任；1992年，工会职工技协被授予“全国先进集体”称号；1996年，被上海市轻工业局工会授予“十佳工会优秀工作者”荣誉。

1998年9月，创办民营企业——上海澳星照明电器制造有限公司，担任总经理、董事长兼党支部书记。

期间，澳星公司逐步发展、壮大成为国内具有较强竞争力的科技型企业，产品远销国内外，公司获得“上海市文明单位”、“上海市高新技术企业”、“上海市名牌产品”等称号。

其个人还获得“上海市优秀党建工作者”荣誉。

<<企业所得税汇算清缴操作指南>>

书籍目录

第一部分 《企业所得税年度纳税申报表》设计的逻辑结构一、企业所得税的计税依据二、收入总额的界定三、税前扣除项目的界定与原则第二部分 《企业所得税年度纳税申报表》主要行次填写示范第1行“销售（营业）收入”和第7行“销售（营业）成本”填写示范第2行“投资收益”填写示范第3行“投资转让净收入”与第10行“投资转让成本”填写示范第4行“补贴收入”填写示范第5行“其他收入”与第11行“其他扣除项目”填写示范第8行“主营业务税金及附加”填写示范第9行“期间费用”填写示范第13行“纳税调整前所得”填写示范第14行“纳税调整增加额”与第15行“纳税调整减少额”填写示范第17行“弥补以前年度亏损”填写示范第18行“免税所得”填写示范第19行“应补税投资收益已缴纳所得税额”填写示范第20行“允许扣除的公益性捐赠额”填写示范第26行“境外所得应纳所得税额”和第27行“境外所得抵免税额”填写示范第三部分 查账征收企业《企业所得税预缴纳税申报表》填写示范第四部分 核定征收企业《企业所得税纳税申报表》填写示范第五部分 《企业所得税年度纳税申报表》填表实例第六部分 经典案例回放案例一 关于视同销售案例二 关于无偿捐赠与有偿捐赠（捆绑销售）案例三 关于非货币性交易与整体资产置换案例四 关于债务重组业务案例五 关于资产评估增值与减值案例六 关于补贴收入的税收待遇与账务处理案例七 关于资本弱化案例八 关于借款费用资本化案例九 关于各项资产计提减值准备案例十 关于持有收益与处置收益案例十一 关于以前年度应计未计项目处理案例十二 关于估价入账的调整案例十三 关于成本核算方法的改变第七部分 税收政策链接附录一 《企业所得税税前扣除办法》附录二 《关于执行需要明确的有关所得税问题》的通知附录三 《纳税人财务会计报表报送管理办法》附录四 《企业财产损失所得税前扣除管理办法》附录五 《企业所得税汇算清缴管理办法》附录六 《关于调整企业所得税工资支出税前扣除政策的通知》附录七 《关于调整企业所得税计税工资政策具体实施有关问题的通知》附录八 《关于企业技术创新有关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的通知》附录九 《关于企业职工教育经费提取与使用管理的意见》附录十 《国家税务总局关于修订企业所得税纳税申报表的通知》附录十一 《国家税务总局关于明确企业所得税纳税申报表执行口径等有关问题的通知》

章节摘录

版权页：插图：1.关于税后收入补税的问题“企业通过股权投资从被投资企业所得税后累计未分配利润和累计盈余公积金中分配取得股息性质的投资收益。

凡投资方企业适用的所得税税率高于被投资企业适用的所得税税率的，除国家税收法规规定的定期减税、免税优惠以外，其取得的投资所得应按规定还原为税前收益后，并入投资企业的应纳税所得额，依法补缴企业所得税”。

2.关于税后收入弥补亏损的问题“投资方从联营企业分回利润，若投资方企业发生亏损的，应先用于弥补亏损，弥补亏损后有盈余的，应依照对联营企业补税的有关规定，按投资方企业法定税率与联营企业适用税率的差额计算补税”。

“关于分回的投资收益弥补亏损问题。

为了简化计算，企业发生亏损，对其从被投资方分回的投资收益（包括股息、红利、联营分利等）允许不再还原为税前利润，而直接用于弥补亏损，剩余部分再按有关规定补税。

如企业既有按规定需要补税的投资收益，也有不需要补税的投资收益，可先用需要补税的投资收益直接弥补亏损，再用不需要补税的投资收益弥补亏损，弥补亏损后还有盈余的，不再补税”。

“应补税投资收益数额应首先用于弥补以前年度亏损，再扣减免于补税投资收益后的余额，对剩余部分在按规定还原成税前收益，补交由于投资方适用税率高于被投资企业适用税率差额部分税款。

同时，应补税投资收益小于短期股权投资、长期股权投资中应补税的投资收益合计数的，应按被投资方企业适用税率从高到低，还原计算应补税投资收益已缴纳的所得税额”。

<<企业所得税汇算清缴操作指南>>

编辑推荐

《企业所得税汇算清缴操作指南》是由人民出版社出版的。

版权说明

本站所提供下载的PDF图书仅提供预览和简介, 请支持正版图书。

更多资源请访问:<http://www.tushu007.com>